擬：1.公告周知。
2.有意申請者請於4月8日(二)前檢附相關資料送系辦，以利送院。

正本

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　書函

技士鄭佳綺　副教授兼農藝學系系主任陳建德

地　　址：台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聯 絡 人：汪澤鳳
聯絡電話：04-22840408-13
傳　　真：04-22853870

農藝學系

受文者：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

擬：印送各教學單位，請公告週知。

專員蕭書佩　技正鄧堯銓　教授兼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院長陳志峰

114. 2. 27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0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興理院字第1141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學生修習114學年度「國中數學學習領域/高中數學科」、「國中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及物理主修專長/高中化學科及物理科」教育學程申請案，請於114年4月09日(星期三)前將名冊及相關資料送達本院(理學大樓四樓)，俾召集「推薦遴選小組」審議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114年02月25日興師字第11414000028號公告辦理。

二、本院依本校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第7條規定，若各學科(領域、群科)申請學生皆屬同一系(所)，則授權該系所辦理推薦遴選初審作業。

三、本院為「國中數學學習領域/高中數學科」及「國中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及物理主修專長/高中化學科及物理科」召集單位，請各系所彙整申請案於旨揭期限前送達本院，俾利辦理推薦作業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本院各系所
副本：理學院

國立中興大學
理學院